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于2024年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喻鸿董事主持，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达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期限，定于2024年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

案》；

2024年1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王碧安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不再继续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碧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于此次离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王碧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董事会对王碧安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现选举喻鸿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潘文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潘文皓先生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非独立董事任职的要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此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通知

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总裁喻鸿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请求辞去本公司总裁职务,继续担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喻鸿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董事会对喻鸿先生在总裁任期内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董事会聘任潘文皓先生任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聘任李小元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7 日